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6-22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2016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800万元－3,200万元	盈利:766.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55元至0.063元	盈利:0.015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同时,由于日元大幅升值,造成原材料成本和汇兑损失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对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 2016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六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山大华特 公告编号:2016-018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570万元－11,500万元	盈利:6,375.2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53元－0.64元	盈利:0.35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业绩同向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山东达因海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经营单位利润增长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六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300450 证券简称:先导智能 公告编号:2016-061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14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4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继续停牌公告》,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1日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3月25日、2016年4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2016年4月1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2016年4月15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于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JOT Automation Oy 100%股权并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同时披露了公司《关于收购JOT Automation Oy100%股权的公告》。前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6年5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5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16年6月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2016年6月12日,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和独立财务顾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对兴业证券正在进行立案调查。

2016年6月15日,公司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拟重新聘请保荐机构及独立财务顾问以继续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重组问询函。

2016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保荐机构及独立财务顾问的议案》,同意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及重大资产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

2016年7月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创业板问询函【2016】第105号)。

2016年7月5日,经申请,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问询函回复工作做相应的延期。

截止目前,因交易标的处于境外,部分资料和沟通确认尚需要时间,中介机构内部审核流程未走完,回复工作仍在继续。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具体复牌时间待公司完成本次回复后另行公告。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489 股票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16-029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6年7月6日、7月7日及7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信息披露监管的通知》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黄金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6年7月6日、7月7日及7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经过自查并通过电话及书面问询的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黄金集团公司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和黄金集团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黄金集团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发生或者拟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形。

(三)公司和黄金集团公司目前不存在正在筹划与公司有关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黄金集团公司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五)公司和黄金集团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9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16-060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投资概述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Vivo Panda,LLC设立的Vivo Panda Fund,L.P基金份额,认购金额为1000万美元。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二、基金情况

(一)基金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	Vivo Panda,LLC
成立时间	2016年
管理模式	由Vivo Capital,LLC相关团队管理
主要管理人员	Mahendra Shah、张家捷
基金公司规模	1.03亿美元
主要投资领域	专注于在美国和大中华区的医疗健康企业
近一年经营状况	新设立,无相关经营状况数据。
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情况	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U.S.Securitiesand Exchange Commission)备案注册。

(二)基金公司管理团队的基本情况

名称	Vivo Capital,LLC
成立时间	1996年
主要管理人员	马海怡、蔡裕庚、Mahendra Shah、张家捷、董丹丹
基金公司规模	超过17亿美元
主要投资领域	专注于在美国和大中华区的医疗健康企业
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情况	在美国的证券交易委员会(U.S.Securitiesand Exchange Commission)备案注册。

公司与该基金公司和基金公司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该基金公司及基金公司股东不持有公司股份,不拟增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利益关系。

(三)基金基本情况

名称	Vivo Panda Fund,L.P
成立时间	2016年
管理模式	投资及决策流程包括几大步骤: 研究、锁定投资标的:研究市场、形成初步投资主题、构建财务及回报模型; 风险回报评估风险管理:评估市场趋势、竞争定位、推出机会、潜在回报与风险、投资决策与交易。投资决策由内部决策委员会投票决定; 投资委员会评估:投后管理团队确保退出方案的可行性。
主要管理人员	孔繁建、Mahendra Shah、马海怡、蔡裕庚、张家捷、董丹丹
基金公司规模	1.03亿美元
主要投资领域	有潜质的早期阶段生命科学技术公司股权和孵化项目等。
近一年经营状况	新设基金,无相关经营状况数据。
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情况	在美国的证券交易委员会(U.S.Securitiesand Exchange Commission)备案注册。

公司与该基金不存在关联关系,该基金不持有公司股份,不拟增持公司股份, 不存在其他利益关系。

二、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成立背景

医药及医疗行业发展迅速,技术的进步和革新日新月异,为在未来行业格局中获得重要的战略地位,大型制药公司开始更活跃地收购早期阶段的生命科学科技公司,该趋势使得生命科学科技公司的投资能够在更早的阶段获得退出,因此投资者非常看好该类公司的投资。但目前许多医疗健康风险投资机构已募集了较大规模的基金,基金的定位使得他们很难针对该类只需小额投资的公司进行资本投资,因此机会由此产生。Vivo Panda基金专门针对该类公司的投资而设立。

该基金是一支聚焦早期阶段的医疗健康行业投资基金,基金规模1.03亿美元,期限10年,其中投资期6年。基金主要关注美国与大中华地区早期阶段投资机会,主要投资目标为具有爆发型潜质的早期阶段生命科学技术公司股权、少量资本投入的孵化项目和少量资本投入并且可预见退出机会的股权或项目。

(2)出资情况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购该基金的出资额为1000万美元,占9.97%股份,出资方式为非定期应召式的出资。截至公告日,公司已出资21.9329万美元(约占认购额2.19%)。

(3)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①管理及决策机制

该基金的管理人为Vivo Panda,LLC,在美国Deleware注册,负责该基金在美国和大中华区对具有潜质的早期阶段生命科学技术公司股权和孵化项目进行投资。

②各投资人的合作地位和主要权利义务

公司认购该基金股权,获取投资回报或承担相应的亏损,并支付管理费。

③管理费或业绩报酬及利润分配安排方式

投资期内,每个财政季度的管理费为每个财务季度第一天所有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的0.5625%;投资期结束后开始的财政季度,管理费比例降低到0.28125%。

基金按照合伙人各自的合伙权益比例作出收益分配;当所有合伙人的投资额得到返还后,剩余可供分配收益的20%向管理人进行分配。

(4)投资模式

基金专注于美国与大中华地区早期阶段的投资机会,主要投资具有爆发型潜质的早期阶段生命科学技术公司股权、少量资本投入的孵化项目和少量资本投入并且可预见退出机会的股权或项目。

(5)投资项目和计划

该基金未来计划投资20–30家公司,每家的投资额预计在1000万美金以内。

(6)盈利模式

除去管理费等后的股权净值的增值收益。

(7)投资后的退出机制

该基金在满足"公允值测试"的条件下可以在基金限期之前按投资者出资比例现金分红,在基金限期之后按投资者出资比例进行资产清算。

三、风险提示

该基金所投资的项目存在程度高低不等的风险,并且投资周期较长,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公司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规模不超过公司出资额。针对主要的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管理人的运作情况,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认购基金份额,主要目的在于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能力获得财务投资收益,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编号:2016-032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理财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0月28日,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2016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0 万元(含公司2015年度已经实施的对外委托理财金额)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在有效期内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处理委托理财相关事宜。

一、截止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委托理财情况

1、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黄金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2.2亿元;产品类型:保本型;委托期限:35天;该理财产品共购买四期,截止2016年6月底实际收益:3,269,863.01元 。

2、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人民币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2亿元;产品类型:保本型;委托期限:75天;截止到公告日,公司已经收回本金及收益,实际收益:2,272,602.74元。

(二)全资子公司义乌市顺鼎投资有限公司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签约方: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产品类型:基金产品,无固定收益;投资期限:2015年6月15日—2016年6月14日;该委托理财已到期,截止到公告日,公司已经收回本金及收益,产品实际收益:–3,313,935.00元。

2、委托理财签约方: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产品类型:信托计划,无固定收益;预计投资期限:2015年4月23日—长期;截止2016年6月底产品收益:–6,528,000.00元 。

3、委托理财签约方:义乌市海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投资期限:2015年11月16日至2016年6月30日;截止2016年6月底实际收益:9,522,333.09元。

4、委托理财签约方:上海世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投资期限:2016年1月25日–2016年12月31日;截止2016年6月底实际收益:13,098,917.73元。

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继续实施委托理财情况

(一)公司继续实施委托理财情况

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黄金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人民币2.2亿元;产品类型:保本型;预计收益率:3.5%—3.9%;预计投资期限:截止到2016年9月23日。

(二)全资子公司义乌市顺鼎投资有限公司继续实施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签约方: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产品类型:信托计划,无固定收益;预计投资期限:2015年4月23日—长期。

2、委托理财签约方:上海世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投资期限: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

3、委托理财签约方:义乌市海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投资期限: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

上述委托理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2015年9月25日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51;2015年10月15日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批准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59;2015年11月16日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63;2016年1月5日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公告》, 公告编号为2016–001;2016年1月26日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04;2016年4月20日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17。

四、截止本公告日(含本公告),公司(含子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本金为人民币6.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723,527,352.05元)的24.23%。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4,256,059,367.78元)的15.51%。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6-106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6,000万元;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42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润达医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0万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0,1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014.42241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6,105.5775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5月22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4134号《验资报告》。以上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中管理。

2015年8月5日,经润达医疗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7月1日前足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截至2016年7月5日累计投入金额(未经审计)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万元)	已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1	综合服务扩容及信息管理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34,910.06	25,829.48	21,916.6
2	自有体外诊断产品扩产项目	7,946.27	7,946.27	4,832.20
3	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2,335.94	2,335.94	1,584.72
	合计	45,192.27	36,111.69	28,333.52

截至2016年7月5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7,850.95万元(含利息净收入)。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16年7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该资金,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其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

润达医疗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6,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和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润达医疗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本保荐机构对润达医疗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六、报备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监事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核意见;

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6-107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7月8日下午14: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58号15楼D室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青先生主持。

本次监事会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7月8日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1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7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8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5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并确保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万里股份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

董事表决结果:8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王永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张冰冰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简历:

王永东,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曾任浙江巨江电源制造有限公司销售总监、上海夏邦电池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为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冰冰,男,1970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高中学历。曾任浙江兰溪长久汽配机电商行总经理、浙江科瑞达塑胶有限公司总经理、巨江电源制造有限公司厂长,现为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董事表决结果:7票赞成, 0票反对,1票弃权,董事谭春艳女士对本议案投弃权票,理由是需对拟聘任高管的背景资料作更详细的了解。

三、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及公司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公司员工将由受让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依照法律规定接收、安置和管理,其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自交割日起均由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承继;公司子公司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在交割日后继续由前述子公司承担,不因置出资产的交割而受影响。

基于上述约定及决议,继续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在不确定因素,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慎考虑及与各激励对象协商,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给33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尚未解锁股份209.8万股及授予给17名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尚未解锁股份27.5万股,合计回购注销股份237.3万股。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上述股份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回购日当天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8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1.15元/股,银行存款利息以董事会召开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存款利率为参考。

根据《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承诺自本次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相关法律法规变动除外。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万里股份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

董事张晶女士及敖志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表决结果:6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7.3万股后,公司注册资本数额和股份相应发生变化,公司股份总数由155,660,400股变更为153,287,400股,注册资本由155,660,400元变更为153,287,400元,为此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改的具体情况为: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5,660,40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3,287,400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55,660,400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53,287,400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8日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2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7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龙勇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5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并确保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

针对上述议案,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及公司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公司员工将由受让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依照法律规定接收、安置和管理,其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自交割日起均由南方同正承继;公司子公司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在交割日后继续由前述子公司承担,不因置出资产的交割而受影响。

基于上述约定及决议,继续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在不确定因素,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慎考虑及与各激励对象协商,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给33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尚未解锁股份209.8万股及授予给17名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尚未解锁股份27.5万股,合计回购注销股份237.3万股。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上述股份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回购日当天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8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1.15元/股,银行存款利息以董事会召开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存款利率为参考。

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认为: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及公司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继续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在不确定因素,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同意公司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给33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尚未解锁股份209.8万股及授予给17名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尚未解锁股份27.5万股,合计回购注销股份237.3万股。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同意上述股份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回购日当天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8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1.15元/股,银行存款利息以董事会召开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存款利率为参考。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回购价格准确,董事会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7月8日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3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7月7日,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股份"或"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976 号文核准,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578,4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9,998,184.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139,358.7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67,858,825.25 元。该事项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8–21 号)验证确认,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该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二、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2014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2015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15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期限届满之前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 万元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解决临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监管规定。

综上所述,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万里股份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万里股份业务发展的需要,且未违反其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万里股份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上述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进度及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及时、足额地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3)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已经万里股份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4)万里股份已到期的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万里股份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万里股份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四)《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8日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4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6年7月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审慎考虑及与各激励对象协商,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给33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尚未解锁股份209.8万股及授予给17名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尚未解锁股份27.5万股,合计回购注销股份237.3万股,具体内容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4 年5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2014年6月1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上述激励计划进行修订,随后公司将有关本次修订后的激励计划备案申请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014 年 7月 10 日,公司获悉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2014 年7月30日,公司通过现场会议、网络投票以及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4 年8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4 年8月5日作为首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 34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552.5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公司于2014年8月29日办理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4 年9月2日披露了《万里股份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的公告》,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实际激励对象人数为33人,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524.5万股,授予价格为 8.88元/股。

2015年8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以2015 年8月3日为授予日向1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60万股,授予价格11.15元/股。 公司于 2015 年9月23日办理完预留限制性股票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5年9月25日披露了《万里股份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结果的公告》,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实际激励对象人数为17人,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55万股。

2015年8月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议案》。鉴于公司及激励对象的各项考核指标均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解锁条件,依照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决定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期解锁,可解锁比例20%,可解锁股份合计为104.90万股。

2016年1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此次回购注销33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209.8万股,17名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27.5万股,共计237.3万股。监事会对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一)回购原因

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及公司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公司员工将由受让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依照法律规定接收、安置和管理,其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自交割日起均由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承继;公司子公司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在交割日后继续由前述子公司承担,不因置出资产的交割而受影响。

基于上述约定及决议,继续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在不确定因素,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慎考虑及与各激励对象协商,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合计237.3万股。

(二)回购数量

公司此次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给33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尚未解锁股份209.8万股及授予给17名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尚未解锁股份27.5万股,合计回购注销股份237.3万股。

?(三)回购价格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上述股份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回购日当天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8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1.15元/股,银行存款利息以董事会召开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存款利率为参考。

三、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更前股数	变更股数	变更后股数
无限售流通股	134,213,900	0	134,213,900
限售流通股	21,446,500	–2,373,000	19,073,500
合计	155,660,400	–2,373,000	153,287,400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终止股权激励计划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监事会的核实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认为: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及公司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继续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在不确定因素,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同意公司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给33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尚未解锁股份209.8万股及授予给17名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尚未解锁股份27.5万股,合计回购注销股份237.3万股。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同意上述股份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回购日当天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8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1.15元/股,银行存款利息以董事会召开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存款利率为参考。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回购价格准确,董事会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及公司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公司员工将由受让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依照法律规定接收、安置和管理,其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自交割日起均由南方同正承继;公司子公司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在交割日后继续由前述子公司承担,不因置出资产的交割而受影响。基于上述约定及决议,继续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在不确定因素,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同意公司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给33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尚未解锁股份209.8万股及授予给17名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尚未解锁股份27.5万股,合计回购注销股份237.3万股。

2、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同意上述股份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回购日当天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8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1.15元/股,银行存款利息以董事会召开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存款利率为参考。

公司本次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行为合法、合规,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律师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及终止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及终止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备忘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8日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5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股份"或"公司")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相关议案已经 2016年7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万里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71)。

根据相关回购注销的议案,本公司将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共237.3万股。回购完毕后10日内,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55,660,400元变更为153,287,400元。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告如下:凡本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16年7月9日)起 45 天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履行偿还债务之义务或者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有效担保。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大道2号公司证券部

2、申报时间:2016年7月9日至 2016年8月24日,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0–17:30

3、联 系 人:田翔宇

4、联系电话:023–85532408

5、传真号码:023–85532408

6、邮政编码:402247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8日